附件:

2022年青浦区乡村振兴重点任务清单（74项）

| **类别** | **区级序号** | **市级序号** | **任务名称** | **任务要求及举措** | **区级牵头部门** | **街镇任务量** | **完成时****间节点** |
| --- | --- | --- | --- | --- | --- | --- | --- |
| **(一)持续推进“两个示范村”建设** | 1 | 1 | 完成2021年度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 | 完成2021年度2个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开展考核验收和总结工作。加强特色风貌塑造，加大产业注入力度，优化资金投入机制，确保如期完成建设任务，持续提升建设水平。 | 区农业农村委 | **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重固镇1、金泽镇1。 | 10月底 |
| 2 | 2 | 开展2022年度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 | 按照市级要求，组织开展第五批乡村振兴示范村遴选工作，完成村庄设计，形成建设清单，启动建设工作。严格示范村选点，注重与已建示范村串点成线、集群成片，突出规划空间保障、产业特色鲜明、社会主体参与、全域推进实施要求。高质量编制村庄设计，统筹策划功能定位，落实产业发展空间。 | 区农业农村委 | **目前拟向市申报创建2022年度市乡村振兴示范村共7个村：**赵巷镇1个、华新镇1个、重固镇1个、朱家角镇1个、练塘镇1个、金泽镇2个。申报名单待区领导审议后报市，具体以市下达计划为准。 | 12月底 |
| 3 | 3 | 开展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 | 按市级部署开展2022年度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工作。年底前配合市级部门完成辖区内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评定工作。 | 区农业农村委 | **确定共16个村开展创建工作：**华新镇1个、重固镇1个、白鹤镇1个、朱家角镇4个、练塘镇5个、金泽镇4个，具体申报参加市级评审评定名单视各村创建实效9月底正式申报为准。 | 12月底 |
| **(一)持续推进“两个示范村”建设** | 4 | 4 | 推进示范村区域联动建设 | 按照市里“一区一带、一区一片”要求，确定连片发展区域，加强风貌、产业功能、公共服务配置的整体策划，注重错位发展、功能互补，推进示范村区域联动建设。持续深化已建示范村建设成果，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加强长效管理机制落实，增强辐射带动功能。 | 区农业农村委 | 重固镇 | 12月底 |
| **(二)全面推进农民集中居住** | 5 | 5 | 推进农民相对集中居住 | 排摸2022年项目计划，分解街镇任务；年内完成计划指标数的农民签约，明确开工时间；编制与上报实施方案。力争已签约项目开工率达到80%。 | 区建管委 | 2022年计划尚未明确，待区政府指示后实施 | 12月底 |
| 6 | 6 | 开展项目风貌设计评估 | 持续推动全过程风貌设计评估，提升风貌设计水平。编制年度风貌评估工作计划，充分利用专家资源提前介入指导，优化选址方案，及时申报设计方案评估、建成后风貌实效评估，认真落实评估意见，不断总结提升。 | 区建管委 | 无平移项目 | 12月底 |
| **(三)优化提升人居环境** | 7 | 7 | 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 | 按照市级部署，扎实推进辖区内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建设，确保年底全面完成建设任务。持续开展“五清一改”村庄清洁行动，推进架空杆线序化，加大美丽庭院“小三园”覆盖力度，提升村容风貌水平。 | 区农业农村委 | 11个街镇 | 12月底 |
| **(三)优化提升人居环境** | 8 | 8 | 完成国家卫生镇复审创建任务 | 指导辖区内4个镇对照标准、补齐短板，完成国家卫生镇复审创建任务。进一步开展农村爱国卫生运动，优化农村环境卫生状况，巩固村庄整治成果，促进美丽乡村建设。 | 区卫健委 | **国家卫生镇迎复审**：重固、白鹤、练塘、金泽。11个街镇进一步开展农村爱国卫生运动，优化农村环境卫生状况，巩固村庄整治成果，促进美丽乡村建设。 | 12月底 |
| 9 | 9 | 推进村内道路建设养护 | 完成辖区内54.4公里严重破损村主路、支路及48座沿线危桥基本达标改建，完成三年整治目标；开展村主路、支路及沿线桥梁日常管护全覆盖，逐步推进沿线桥梁结构安全定期检查评定，确保村内道路安全、畅通、整洁。 | 区建管委 | **道路（公里）：**赵巷2、徐泾2、华新6、重固3、白鹤8、朱家角8、练塘10、金泽6、夏阳5.54、香花桥10。**桥梁（座）：**华新3、重固2、白鹤3、朱家角8、练塘11、金泽3、盈浦2、香花桥1。 | 12月底 |
| 10 | 10 | 引导村民加强农房设计 | 持续推进乡村建筑师制度实施，引导乡村建筑师下乡为村民建房、乡村建设等提供技术咨询和指导服务，推动乡村建筑师与街镇落实具体项目签约。各街镇要落实乡村建筑师服务农户个人建房的财政预算，落实农户建房要有施工图、施工协议的要求。区建设管理部门应开展落实情况督查，并按住建部要求定期反馈新建农房信息。 | 区建管委 | 各相关街镇根据市级要求落实推进。 | 12月底 |
| **(三)优化提升人居环境** | 11 | 11 | 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 | 按照市级部署，推进辖区内农村公路提档升级改造；继续推进“四好农村路”示范建设;持续推进农村公路“路长制”推广实施。 | 区建管委 | **提档升级改造：**赵巷3.333公里、华新1.043公里、重固2.281公里、白鹤2.397公里、朱家角11.304公里、练塘10.121公里、金泽5.664公里、夏阳2.14公里、香花桥11.887公里。各相关街镇继续推进“四好农村路”示范建设及农村公路“路长制”推广实施。 | 12月底 |
| 12 | 12 | 提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水平 | 逐步推进老旧低标设施的提标改造工作，加强辖区内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维管理，巩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成效，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水水质达标率达到80%。 | 区水务局 | 11个街镇 | 12月底 |
| 13 | 13 | 提升农村水体环境质量 | 完成2个生态清洁小流域示范点建设，面上推进其他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工作。推进农田退水、鱼塘养殖尾水等面源污染减量治理，进一步巩固提升辖区内农村水体环境质量。 | 区水务局 | **2个生态清洁小流域示范点建设：**徐泾镇、金泽镇。**巩固提升辖区内农村水体环境质量：**11个街镇。 | 12月底 |
| **(四)组织实施农业农村规划** | 14 | 14 | 加强村庄设计 | 聚焦乡村振兴示范村、绿色田园先行区和农民集中居住建设，全面推进乡村地区村庄设计。施行乡村规划师制度。推进重点地区、重要节点设计方案的公开征集和设计竞赛。加强村庄设计“一张蓝图跟到底”。 | 区规划资源局 | 各街镇根据乡村振兴示范村名单，会同区规划资源局落实示范村的村庄设计工作。 | 12月底 |
| **(四)组织实施农业农村规划** | 15 | 15 | 推进农房和村庄建设现代化 | 认真落实《关于本市加快农房和村庄建设现代化的实施方案》，推进至少一个农房和村庄建设现代化试点建设，加强指导监督，形成亮点示范。加强本市农房和村庄建设相关规章制度宣贯，不断提升基层建设管理人员思想理念和业务能力。 | 区建管委 | 各相关街镇根据市级要求落实推进。 | 12月底 |
| 16 | 16 | 加强用地保障力度 | 按照市级要求，将盘活的建设用地指标按照不低于5%的比例重点向乡村产业等倾斜，确保乡村振兴项目用地需求。乡村振兴示范村产业项目使用新增建设用地不能为零。 | 区规划资源局 | 各街镇应加快整理辖区内项目上报区农业农村委，并由区农业农村委梳理汇总后形成清单报区规划资源局，确保乡村振兴项目用地需求。 | 12月底 |
| **(五)调优调整农业产业结构** | 17 | 17 | 稳定粮食生产 | 严格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稳定粮食生产面积和产量，确保完成市级下达本区的粮食生产面积和产量任务。以粮食绿色高质高效创建和稻米产业化为抓手，积极推进粮食绿色生产；加强重大病虫害防控，确保病虫害危害损失率控制在5%以内。 | 区农业农村委 | **全区落实粮食任务12.4万亩：**赵巷4000亩、徐泾850亩、华新6100亩、重固10800亩、白鹤12500亩、朱家角21500亩、练塘20200亩、金泽26000亩、夏阳5200亩、盈浦1900亩、香花桥11600亩、农业园区3350亩。 | 12月底 |
| 18 | 18 | 推广优良水稻品种 | 加快推广市区两级水稻主导品种，主导品种覆盖率达到97%以上，促进水稻高质量发展；对优良水稻品种种植加强监督。 | 区农业农村委 | 各街镇主导品种覆盖率达到97%以上。 | 10月底 |
| **(五)调优调整农业产业结构** | 19 | 19 | 稳定蔬菜播种面积和产量 | 全区蔬菜播种面积不低于前三年平均播种面积；蔬菜、食用菌总产量不低于前三年平均总产量。 | 区农业农村委 | **蔬菜全年播种面积16.9万亩次：**赵巷0.03万亩次、徐泾0.7万亩次、华新0.85万亩次、重固1.4万亩次、白鹤5万亩次、朱家角1.9万亩次、练塘4.3万亩次、金泽0.62万亩次、夏阳0.8万亩次、盈浦0.15万亩次、香花桥0.7万亩次、现代农业园区0.45万亩次。**蔬菜全年产量38.09万吨：**赵巷0.02万吨、徐泾1.05 万吨、华新1.8万吨、重固2.3 万吨、白鹤9.5万吨、朱家角3.82万吨、练塘14.5万吨、金泽1.5万吨、夏阳1.25万吨、盈浦0.25万吨、香花桥1.3万吨、现代农业园区0.8万吨。**食用菌全年产量0.13万吨：**重固0.03万吨、现代农业园区0.1万吨。 | 12月底 |
| **(五)调优调整农业产业结构** | 20 | 20 | 加强绿叶菜生产 | 加强辖区内0.9万亩绿叶菜核心基地建设，符合补贴标准的绿叶菜播种面积不低于2021年水平。 | 区农业农村委 | **绿叶菜核心基地0.9万亩：**徐泾0.06万亩、华新0.08万亩、重固0.13万亩、白鹤0.27万亩、朱家角0.12万亩、练塘0.1万亩、金泽0.03万亩、夏阳0.07万亩、盈浦0.02万亩、香花桥0.02万亩。 | 12月底 |
| 21 | 21 | 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 | 按照市级部署，全面实施农业种质资源普查收集行动。推进种质资源库（圃、场）建设。加强地方特色资源开发利用。配合市级推动种业重大科创平台建设，开展优势特色种源创新和种业关键共性技术研究，强化种业知识产权。开展种业宣传，每季度不少于1次。 | 区农业农村委 |  | 12月底 |
| 22 | 22 | 加强种业基地建设 | 全区新建或提升高标准良种繁育基地500亩（基地连片面积在100亩以上），建设田间基础设施，配备种子生产专用设施设备，达到规模化、标准化、机械化水平。 | 区农业农村委 |  | 12月底 |
| 23 | 23 | 做好长江禁渔工作 | 按照市级部署，实行常态化执法监管，持续动态“清零”。会同辖区公安、市场监管、交通、水务等部门，严厉打击各类涉渔违法行为。每月进行长江禁渔涉渔线索大排查。 | 区农业农村委 | **落实长江禁渔工作：**11个街镇，按照《青浦区打击非法捕捞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压实责任，落实措施；完善“三无船舶”长效管理机制。 | 12月底 |
| **(五)调优调整农业产业结构** | 24 | 24 | 推进农产品绿色生产基地建设 | 继续推进农产品绿色生产基地建设，新创建绿色生产基地2.23万亩，逐步形成覆盖全产业、全区域和全主体的绿色生产格局，整体提升地产绿色优质农产品综合生产能力。 | 区农业农村委 | **农产品绿色生产基地创建面积27278.59亩**：徐泾67亩、华新1335亩、重固8321.43亩、白鹤1892亩、朱家角2502.94亩、练塘1778.3亩、金泽8188.18亩、香花桥2885.41亩、夏阳308.33亩。 | 12月底 |
| 25 | 25 | 推进绿色食品认证 | 进一步完善粮油类及果品类的“应绿尽绿”，强化对蔬菜类的“全基地、全品种、全季节”管理要求，逐步引导蔬菜种植结构调整，改善多品种种植状况，促进规模化、组织化水平的提升。到2022年底，实现全区绿色食品认证率达30%的目标,绿色食品获证主体100%做好档案电子化管理。 | 区农业农村委 | 全区各街镇、现代农业园区在2021年的认证率基础上保持或上升，确保全区绿色食品认证率达30%。绿色食品获证主体100%做好档案电子化管理。 | 12月底 |
| **(六)推行农业绿色生产方式** | 26 | 26 | 推进绿色田园先行片区建设 | 按照市级部署，扎实推进辖区内1个绿色田园先行片区建设工作。制定2022年度绿色田园先行片区建设的工作方案和年度计划，并以区人民政府名义上报市农业农村委。配合市级部门对绿色田园先行片区建设工作开展监测评估。 | 区农业农村委 | 练塘镇、现代农业园区共同推进1个绿色田园先行片区建设工作。 | 12月底 |
| **(六)推行农业绿色生产方式** | 27 | 27 | 推进生态循环示范建设 | 按照市级部署，于2022年底前全面完成辖区内本市第二批示范镇和第三批示范基地建设工作。 | 区农业农村委 | **本市第二批示范镇：**重固镇1个；**本市第三批示范基地：**徐泾1个、华新1个、练塘1个、金泽1个。 | 12月底 |
| 28 | 28 | 推进蔬菜绿色生产 | 开展辖区内0.9万亩蔬菜生产基地绿色防控示范建设。开展农残例行监测，农残抽检合格率不低于99%。 | 区农业农村委 | **蔬菜生产基地绿色防控示范0.9万亩：**徐泾0.06万亩、华新0.08万亩、重固0.13万亩、白鹤0.27万亩、朱家角0.12万亩、练塘0.1万亩、金泽0.03万亩、夏阳0.07万亩、盈浦0.02万亩、香花桥0.02万亩。 | 12月底 |
| 29 | 29 | 推进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建设 | 按照市级部署，开展2022年度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申报与评审；持续推进农技推广APP应用。 | 区农业农村委 | 每个街镇系统内农技人员当年度使用率不低于85%。每位农技人员每月发布日志不少于2条，回答问题不少于2条。 | 12月底 |
| **(六)推行农业绿色生产方式** | 30 | 31 | 加强重大动物疫病防控 | 严格落实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各项防控措施，按照市农业农村委制定的免疫、监测和流行病学调查等方案的要求，压实工作责任，细化相关措施，确保口蹄疫、禽流感、小反刍兽疫等重大动物疫病的应免率达到100%，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达到70％以上，努力确保本区不发生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情。按照市级部署，组织开展重大动物疫病净化场和无疫小区建设评估工作。 | 区农业农村委 | 11个街镇 | 12月底 |
| 31 | 32 | 推进水产绿色养殖 | 按照《上海市水产养殖绿色生产操作规程（试行）》的要求，本区水产养殖绿色生产方式推广面积达17400亩。 | 区农业农村委 | **全区水产养殖绿色生产方式推广面积17860亩：**白鹤262亩、朱家角2600亩、练塘5000亩、金泽9500亩、夏阳360亩、香花桥138亩。 | 11月底 |
| 32 | 33 | 建设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 | 按照要求，组织不少于2家水产养殖场积极建设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并对1家资质到期的示范场进行复审。 | 区农业农村委 | **3家示范场：**练塘、金泽、现代农业园区。**1家复审：**夏阳 | 11月底 |
| 33 | 34 | 推进水产养殖场尾水治理 | 持续推进本区水产养殖场尾水治理设施建设和改造工作，年内完成上年度6176亩水产养殖场尾水治理设施建设以及本年度600亩水产养殖场改造项目的批复立项工作。 | 区农业农村委 | **5月份完成2020年水产养殖场尾水治理4703亩，年内完成上年度6176亩水产养殖场尾水治理设施建设**：涉及白鹤、朱家角、练塘、金泽、夏阳。**本年度开展600亩水产养殖场改造项目：**朱家角388亩、金泽141亩、香花桥71亩。 | 11月底 |
| **(六)推行农业绿色生产方式** | 34 | 35 | 推进秸秆综合利用 | 按照市级部署，组织开展秸秆综合利用工作。配合市级核查单位完成2021年“三秋”和2022年“三夏”秸秆综合利用情况核查，完成秸秆资源台账数据收集、审核和上报。 | 区农业农村委 | 组织开展秸秆综合利用工作，配合完成2021年“三秋”和2022年“三夏”秸秆综合利用情况核查。 | 12月底 |
| 35 | 36 | 强化农药实名销售 | 加强农药管理，规范农药经营行为，进一步规范完善农药销售实名制，加大对违法行为处罚力度。创建农药经营标准化门店不少于1家，办理违反农药销售实名制行为的处罚案件不少于1件。 | 区农业农村委 | 各街镇检查辖区内是否有未取得农药经营许可证经营农药情形，完成对辖区内农药经营单位实行农药销售实名制宣传告知，并加强落实。 | 12月底 |
| 36 | 37 |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 纳入“沪农安”系统的主体每季度日常巡查全覆盖，绿色食品生产主体每月日常巡查全覆盖。本区执法部门监督抽查问题农产品发现率达2.5%，其中农兽药残检测不合格率不低于1%，对问题农产品行政执法跟进到位，办案数达5个及以上。强化药残监测覆盖，“沪农安”系统内本区蔬菜生产主体定量检测覆盖率达100%，镇级监管站要全面优化更新农药（兽药）残留快检设备，结合实际用药开展快速检测。强化“合格证+追溯”管理制度，指导生产主体全面开具合格证。 | 区农业农村委 | 纳入“沪农安”系统的主体每季度日常巡查全覆盖，绿色食品生产主体每月日常巡查全覆盖。强化药残监测覆盖，“沪农安”系统内本区蔬菜生产主体定量检测覆盖率达100%，镇级监管站要全面优化更新农药（兽药）残留快检设备，结合实际用药开展快速检测。强化“合格证+追溯”管理制度，指导生产主体全面开具合格证。 | 12月底 |
| **(六)推行农业绿色生产方式** | 37 | 38 | 严格保护耕地 | 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切实承担起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以及高标准农田建设等任务的主体责任，落实好相关措施。根据国家及本市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规定严格规范耕地用途转用，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加大巡查管护力度，落实耕地卫片监督工作要求。将市级下达的耕地保护任务落地保护，组织开展区级耕保考核自查工作和镇级耕保考核。 | 区规划资源局 | 各街镇：1.必须严守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多措并举加强耕地保护,统筹保护资源、保障发展与优化空间的关系,构筑坚实的自然资源与绿色空间基础;2.7月底前完成本年度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剩余任务量，做好自查自检，迎接市级、区级“回头看“检查，制定属地长效监管机制；3.完善区、镇、村三级耕地保护土地巡查机制，通过联勤联动工作站等平台机制加大占耕违法行为的巡查发现率；4.严格落实国土空间管制相关要求。 | 12月底 |
| **(六)推行农业绿色生产方式** | 38 | 39 | 推进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 | 按照市级部署，深入推进本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制订2022年度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计划，完成国家下达的2022年度1个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任务。 | 区农业农村委 | 练塘镇28亩受污染耕地落实严格管控。 | 12月底 |
| **(七)强化农业科技装备支撑** | 39 | 40 | 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 | 按照市级部署，持续推进本区2020年度已批复的3976亩高标准农田建设，按时完成竣工验收。加快2021年度已批复的2809亩高标准农田建设，争取2022年内基本完工，并开展区级验收。推进2022年项目立项建设。 | 区农业农村委 | **2020年项目完成竣工验收：**练塘322.3亩,金泽3654亩。**2021年项目年内基本完工并开展区验工作：**重固488.8亩，练塘2320.3亩。**2022年项目完成立项批复：**华新1749亩，白鹤983亩。 | 12月底 |
| 40 | 41 | 加强菜田能力建设 | 推进蔬菜生产保护区建设，本区规模化常年菜田面积不低于4.1万亩。加强高标准设施菜田建设，年内实现本区申报的年度高标准设施菜田项目通过评审。 | 区农业农村委 | **规模化常年菜田面积4.1万亩：**赵巷0.03万亩、徐泾0.1万亩、华新0.18 万亩、重固0.21 万亩、白鹤0.95 万亩、朱家角0.35 万亩、练塘1.8万亩、金泽0.2万亩、夏阳0.1万亩、盈浦0.04 万亩、香花桥0.1万亩、现代农业园区0.04 万亩。**加强高标准设施菜田建设：**年内完成项目申报、评审工作，其中，华新415亩、朱家角340亩、夏阳328亩。 | 12月底 |
| **(七)强化农业科技装备支撑** | 41 | 42 | 推进蔬果生产“机器换人” | 聚焦全市蔬果生产“机器换人”基地，因地制宜开展大棚设施宜机化改造，进一步优化品种结构和机具配置，加强机手的操作培训，着力推进耕地、作畦、播种、施药、灌溉、追肥、采收等环节的机械化。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55%的生产面积不少于市级下达的任务数。 | 区农业农村委 | 重固镇推进1家蔬果生产“机器换人”基地。 | 12月底 |
| 42 | 43 | 推动农业数字化转型 | 按照市级部署，持续开展农业生产作业信息精准报，努力提高数据质量，完善农机物联网建设，通过信息化实现精准管理、精准指导；完善区、镇、村三级信息指导员队伍，培训覆盖率达100%；明确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名录，研究应用申农码、申农分，推进扫码办事和政策找人；做好益农信息社日常管理工作，推动信息进村入户。 | 区农业农村委 | 各街镇、现代农业园区做好益农信息社、益农信息平台的日常管理运维工作，确保益农信息社发布信息的时效性，做好“农民一点通”设备运维。 | 12月底 |
| 43 | 44 | 推进都市现代农业项目建设 | 建立完善项目库，项目储备数量相比上年度增长不得低于10%，储备项目质量明显提高，基本符合规划、用地等要求，体现本市产业发展重点。项目立项前期工作扎实，及时反馈和提供相关材料，积极配合评审等有关工作。项目管理覆盖全程，推进项目按时间节点完成招投标、建设、验收及决算工作。组织做好项目绩效评价，加强项目建成后的绩效评价，注重提高项目建成投产效益。 | 区农业农村委 | **建立完善项目库：**各街镇及现代农业园区新申报项目不得少于1个。**加快推进15个在建项目施工进度、审价审计及验收工作，包括：**赵巷1个、徐泾2个、华新1个、重固1个、白鹤1个、朱家角1个、 练塘1个、金泽2个、夏阳1个、香花桥1个、现代农业园区3个。 | 12月底 |
| **(八)培育现代农业经营主体** | 44 | 45 | 培育农业经营主体 | 按照市级部署，推动本区农业龙头企业与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的互惠合作,继续引导农业龙头企业开展“百企连百村”，优先带动乡村振兴示范村和经济相对薄弱村发展。开展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区域推进试点。 | 区农业农村委 | 11个街镇、现代农业园区 | 12月底 |
| 45 | 46 | 培育新型职业农民 | 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为培育重点，分层分类开展全产业链培训、加强训后技术指导和跟踪服务，为增强超大城市乡村发展动力提供人才支撑。2022年计划培育新型职业农民100名。 | 区农业农村委 | 赵巷1、徐泾2、华新2、重固40、白鹤2、朱家角5、练塘30、金泽5、夏阳10、盈浦2、香花桥1。 | 12月底 |
| **(九)促进乡村产业融合发展** | 46 | 47 | 推进农业品牌建设 | 按照市级部署，重点聚焦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培育，按照“一个公用品牌、一套管理制度”的要求完善管理体系，发挥市场优势，鼓励抱团发展，积极参加上海地产农产品品牌测评。 | 区农业农村委 | 11个街镇、现代农业园区 | 12月底 |
| 47 | 48 | 发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 | 按照市级要求，组织不少于1个村开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村建设，并在此基础上申报建设中国美丽休闲乡村。重点培育1-2条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精品线路，制定精品线路组织方案，加强线路标准化建设，加大资金扶持力度，完善相关硬件和服务设施，打造1-2个休闲农业文化品牌。在郊野公园、森林公园、旅游景区、度假区周边区域及规划确定的保留村、乡村振兴示范村、美丽乡村示范村、乡村旅游重点村等区域培育1个乡村民宿集聚区，发展3家市星级乡村民宿。 | 区农业农村委/区文旅局 | 11个街镇 | 12月底 |
| **(九)促进乡村产业融合发展** | 48 | 49 | 打造产业融合平台 | 按照乡村产业发展规划，推进全产业链建设，培育康养等乡村新业态；结合相关产业规划打造1-2个产业融合平台。 | 区农业农村委 | 练塘镇 | 12月底 |
| 49 | 50 | 开展地产农产品品鉴评优 | 组织开展本区域内地产特色农产品品鉴评优活动，并组织和遴选有关生产单位参加全市品鉴评优活动，并对获奖单位和产品进行宣传和推介，指导获奖单位发挥好示范带动作用。 | 区农业农村委 | 11个街镇、现代农业园区 | 12月底 |
| **(十)深化农村综合帮扶** | 50 | 51 | 实施困难农户精准帮扶 | 按照市级部署，组织开展本区生活困难农户动态调整和经济核对工作，并实现数据同步录入“上海市农村综合帮扶公共管理平台”。接受市级指导，对本区建档立卡生活困难农户开展精准帮扶。 | 区农业农村委 | 11个街镇 | 12月底 |
| 51 | 52 | 统计监测农户收入 | 配合国家统计局上海调查总队，对本区建档立卡的生活困难农户和纯农地区农户，开展抽样统计监测和分析工作。 | 区农业农村委 | 白鹤、朱家角、练塘、金泽。 | 12月底 |
| 52 | 53 | 完善常态化驻村帮扶工作机制 | 配合市级部门，优化完善城乡党组织结对帮扶制度，推动派出单位与第一书记和驻村工作队所在村实行责任捆绑。配合市级部门，健全常态化驻村帮扶工作机制，制订驻村干部选派管理办法，实行备案管理。 | 区委组织部/区农业农村委 | 各街镇完成驻村指导员相关管理工作，确保指导员安全、稳定开展工作。 | 12月底 |
| 53 | 54 | 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 | 切实发挥好村党组织书记“带头人”作用，抓好“班长工程”，选优配强村干部，抓好农村基层干部作风建设。全面开展村党组织书记乡村振兴“擂台比武”，选树一批先进典型。 | 区委组织部 | 11个街镇 | 12月底 |
| **(十一)加强乡村社会治理** | 54 | 55 | 加强乡村治理示范培育推广 | 按照市级部署，组织开展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镇重点培育工作，推广在乡村治理中运用积分制，挖掘乡村治理典型案例并加强典型宣传。 | 区农业农村委 | 朱家角、练塘、夏阳开展乡村治理中运用积分制相关工作，挖掘典型案例并开展推广与宣传。 | 12月底 |
| 55 | 56 | 开展乡村治理清单制试点 | 按照市级部署，选择1-2个乡镇开展清单制工作试点，减轻基层组织负担,规范村级组织权力运行,提升为民服务能力。 | 区农业农村委 | 赵巷、华新、重固作为本年度清单制申报与试点，完成市级工作任务。 | 12月底 |
| 56 | 57 | 加强移民后期帮扶工作 | 加强本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造血项目建设，年内完成项目投资1560万元，确保项目落地实施并产生收益；做好项目绩效自评价和审计考核等工作；完善造血项目收益分配方案，稳妥做好收益分配。做实移民户包户联系制度，纳入对村干部的年度考核内容。力争辖区内移民群体信访矛盾有所缓解，信访量比2021年有所下降。 | 区农业农村委 | 完成三峡移民年度分配，做实移民户包户联系制度，对辖区内移民群体信访矛盾进行排查缓解。 | 12月底 |
|  | 57 | 58 | 完善“阳光村务工程” | 完善本区村务公开信息化系统“财务公开”功能；优化村委会各类财务发票、收据的上传工作机制；充实“阳光村务工程”平台，探索将基层党务、村集体经济财务等内容纳入阳光村务平台。年内制定完成本区村务公开信息化工作的制度文件，明确阳光村务平台功能、数据上传和维护机制,丰富平台内容。至年底，本区实现上述要求的村不低于60%。 | 区民政局 | 进一步优化“阳光村务工程”财务发票、收据上传工作机制，确保数据上传准确完整。 | 12月底 |
| **(十一)加强乡村社会治理** |
| 58 | 59 | 健全服务群众工作机制 | 按照市级部署，推动本区村委会成员通过“走百家门、知百家情、解百家忧、暖百家心”常态化活动，聚焦农村社区治理问题，切实为农民群众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至年底，须向市级提交一份“四百”活动解决实际治理难题案例汇编（不少于5篇典型案例）。结合农村老年人需求，计划新建1家乡村长者照护之家。 | 区民政局 | 指导村委会成员开展“四百”常态化活动，切实为群众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开展村级案例收集，总结形成街镇经验提交区级。 | 12月底 |
| **(十一)加强乡村社会治理** | 59 | 60 | 推进法治乡村建设 | 配合市级部门做好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市级重点培育单位的动态管理、调整和创建工作。积极开展和推进本区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命名工作，逐步建立健全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工作科学评价机制。扎实开展“乡村振兴 法治同行”活动，务求取得实效。持续推进本区乡村“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辖区内每个村至少培养8个“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 | 区司法局 | 练塘徐练村、夏阳王仙村、重固徐姚村、香花桥青山社区居委会为本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市级重点培育单位”，以上4个村居需进一步加强创建工作力度，对不符合要求的单位及时进行调整更新。各街镇分别推荐1个民主法治工作突出的村，进一步加强创建力度，为开展本市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做好积极筹备工作。按照《本市开展“乡村振兴 法治同行”活动实施方案》（沪司发〔2021〕56号）要求，推动各街镇认真贯彻落实文件精神，务求取得实效。持续推进本区乡村“两人”工程，年内各街镇村居分别达到3个“法治带头人”和5个“法律明白人”，并做好新增人员备案登记、培训管理、先进典型选树等工作。  | 12月底 |
| 60 | 61 | 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 | 按照市级部署，积极发挥政治引领作用、法治保障作用、德治教化作用、自治强基作用、智治支撑作用，防范化解本区政治安全风险、社会治安风险、社会矛盾风险、公共安全风险。 | 区委政法委 | 各街镇上报月报，每月搜集创新案例，迎接验收。 | 12月底 |
| **(十二)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 61 | 62 | 加强农业招商引资 | 按照市级部署，建立本区农业招商引资工作机制，出台相关政策，采取有效措施和做法，营造良好的招商环境，推进规划、用地和各级财政资金等向重点领域、重点区域、重点项目以及优质主体集聚，引导社会主体和资本投向本区农业，招商引资项目落地数或投资增加额相比上年度有增长。 | 区农业农村委 | 11个街镇、现代农业园区 | 12月底 |
| 62 | 63 | 推进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 | 依法履行宅基地管理职责，健全宅基地审批制度，规范农户建房秩序，推进农村宅基地信息管理系统建设，鼓励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等存量资源。 | 区农业农村委 | **健全宅基地审批制度、推进宅基地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华新、重固、白鹤、朱家角、练塘、金泽、夏阳、香花桥；**盘活利用工作：**11个街镇 | 12月底 |
| 63 | 64 | 深化土地制度改革 | 按照市级部署，落实新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按照国家和本市工作要求，深化完善本区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政策、实施机制。 | 区规划资源局 | 待上位政策完善后，各街镇应严格按照后续市、区两级工作要求，稳妥有序推进。 | 12月底 |
| **(十二)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 64 | 65 | 推动农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 指导本区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参与乡村产业振兴，规范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运转。提升本区农村存量资源要素统筹能级，按照“资金安全、收入稳定”的要求，以区为单位统筹资金、资产、资源，健全区一级农村集体资产管理体制。推动本区各集体经济组织实现收益分配。辖区内农村集体净资产比上年增长3%。有序推动辖区农村集体产权进入市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流转交易。探索本区党建引领集体经济发展路径，进一步做好扶持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试点工作。 | 区农业农村委 | 1.辖区内农村集体净资产比上年增长3%。 2.加强青西三镇的扶持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试点工作，规范管理和使用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严格督促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3.根据村资镇管要求，农村集体资产租赁纳入产权交易平台操作。 4.**收益分配：**赵巷4个，徐泾6个，华新17个，重固2个，白鹤3个，朱家角11个，练塘2个，金泽2个，夏阳6个，盈浦2个，香花桥11个。 | 12月底 |
| **(十三)提高农村公共服务质量** | 65 | 66 | 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 | 按照市级部署，深入开展本区文明村镇建设、家风家教主题宣传、星级文明户建设、重要传统节日传承等活动。开展“制止餐饮浪费，培养节约习惯”专项行动，减少红白喜事餐饮浪费情况，及时挖掘并推广基层优秀工作经验和典型案例。在加强新时代文明实践三级阵地标准化建设的基础上，着力拓展特色阵地覆盖，培育一批示范中心、精品阵地、品牌项目和优秀团队，完善文明实践志愿服务运行机制，配合市级部门发挥好“上海市新时代文明实践综合服务平台”资源统筹作用，推动市级优质资源向本区农村地区倾斜和下沉。 | 区文明办 | 1.各街镇结合传统文化家风家训举办7个传统节日主题活动，在市级文明村中推出1-2项移风易俗示范案例和1-2家星级文明户创建示范村。2.各街镇拓展特色阵地建设，全年新增特色阵地不少于3个；挖掘培育一批精品阵地、品牌项目和优秀团队各不少于2个；常态化开展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每月报送信息不少于5篇次；各街镇分中心、村居实践站每周发布供给单不少于2个。 | 12月底 |
| 66 | 67 | 加强农村体育工作 | 推动本区农村体育健身设施提档升级，支持建设全人群、智慧型健身场地，扩大受益人群，更好满足辖区居民的力量练习、有氧锻炼、休闲娱乐、亲子社交等多样化需求。加大本区农村体育指导员培训培养力度，2022年培训社会体育指导员600人次。 | 区体育局 | 农村健身设施根据各街镇实际情况结合为民办实事具体任务进行分配推进；农村体育指导员按每个街镇60人分配。 | 12月底 |
| **(十三)提高农村公共服务质量** | 67 | 68 | 建设市级示范睦邻点 | 按照市级部署，以民间自愿为前提，利用本区农村居民自有住宅、闲置农舍推广建设老年人睦邻点，为老年村民提供生活交往、日常照料、参与村组公共事务、精神文化活动等功能。2022年本区农村地区计划新建10家市级示范睦邻点。 | 区民政局 | 华新创建4家睦邻点，朱家角创建2家睦邻点，金泽创建4家睦邻点。 | 12月底 |
| 68 | 69 | 继续推进健康村镇建设 | 按照市级部署，组织开展辖区第二批健康村镇的遴选和建设。完善健康街镇和居村建设的指标和评价体系，扩大建设覆盖面。本区参与试点建设镇的验收通过率≥80%，参与试点建设村的验收通过率≥85%。 | 区卫健委 | 11个街镇持续推进健康促进工作，第二批创建村镇对标对本开展健康村镇建设。 | 12月底 |
| 69 | 70 | 加强乡村医生培训 | 本区组织完成市、区两级乡村医生岗位业务培训不少于200人次，每人累计培训时间不少于2周。进一步加强辖区内村卫生室能力建设，推进村卫生室高质量发展。 | 区卫健委 | 11个街镇12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组织完成市、区两级乡村医生岗位业务培训不少于200人次，每人累计培训时间不少于2周。进一步加强辖区内村卫生室能力建设，推进村卫生室高质量发展。 | 12月底 |
| **(十四)增强乡村振兴保障力度** | 70 | 71 | 加强乡村振兴信息监测 | 按照市级部署，挖掘和报送本区基层推进乡村振兴工作中的经验做法和典型案例。继续推进本区首批2个乡村振兴固定观察点运行，完成第二批4个乡村振兴固定观察点建设，聚焦资源要素变化、乡村产业发展、集体经济发展和农民收入提高等指标，做好相关数据归集、资料分析和材料上报。配合市级部门开展各类调研活动。 | 区农业农村委 | **典型案列：**11个街镇每月报送1篇。**固定观察点（包含乡村振兴示范村）：**赵巷1、重固2、朱家角2、练塘3、金泽3。 | 12月底 |
| 71 | 72 | 推进集体土地确权登记 | 以未确权登记的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为工作重点，在本区试点的基础上，有序推进权籍调查，对符合登记条件的加快办理房地一体的不动产登记。 | 区规划资源局 | 待市规划资源局下发实施细则后按要求有序推进。 | 12月底 |
| 72 | 73 | 推进学生劳动教育基地建设 | 按照市级要求，积极打造“劳动教育宣传周”“农民丰收节”等劳动实践品牌项目。 | 区教育局 | 各街镇建立2-3个课程完善、管理细致、师资专业、场地多样的劳动教育实践基地，为学生提供农业劳作、加工制造、服务体验、创新实验等内容的校外劳动实践服务。 | 12月底 |
| 73 | 74 | 推进农村移风易俗工作专项监督 | 推进农村集中公益服务点建设；组织在乡村治理中实施积分制；减少红白事餐饮浪费现象；进一步指导完善村规民约建设；发挥党员干部移风易俗示范引领作用；多渠道加大移风易俗宣传引导。 | 区农业农村委 | 各街镇统计汇总农村集中公益服务点情况，完成本年度相关建设。 | 10月底 |
| **(十四)增强乡村振兴保障力度** | 74 | 75 | 推进农业生产作业信息精准报 | 按照市级要求组织开展好农业生产作业信息精准报工作；对辖区内各类生产主体填报的农事作业数据进行抽查并汇总上报抽查情况。 | 区农业农村委 | 11个街镇、现代农业园区 | 12月底 |